**附件5**

**2016年西部计划专项情况介绍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专项**  **名称** | **专项简况**  **（含服务领域和服务内容）** | **选拔标准** |
| 基础教育 | 在县乡中小学从事教学及教学管理工作。本专项包括研究生支教团。 | 符合西部计划及研究生支教团选拔标准。师范类专业优先。 |
| 农业科技 | 在县乡农业（林业、牧业、水利）技术单位从事农业科技工作。 |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。农业、林业、牧业、水利等专业优先。 |
| 医疗卫生 | 在乡镇卫生院以及部分县级医院、防疫站从事医疗卫生工作。 |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。医学类专业优先。 |
| 基层青年  工作 | 在县级团委从事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、促进青年就业创业、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、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等工作。 |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。具备较高的政治素质、组织协调和沟通等工作能力。担任过各级团学组织负责人的优先。已服务1年以上并申请延长服务期的优先。 |
| 基层社会  管理 | 围绕西部基层社会公益、社会保障、社会福利、法律援助、扶贫开发、金融开发等公共服务需求及党政、司法、综治等工作需要开展服务。 |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。法律、经济、中文、社会工作、行政管理等相关专业优先。已服务1年以上并申请延长服务期的优先。 |
| 服务新疆 | 围绕新疆和兵团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在基层单位从事基础教育、农业科技、医疗卫生等服务。 |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。工业、管理、教育、卫生等专业优先。具备较高的政治素质、组织协调和沟通等工作能力。担任过各级团学组织负责人的优先。 |
| 服务西藏 | 围绕西藏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在基层单位从事基础教育、农业科技、医疗卫生等服务。 |